

# 杜牧诗选

缪钺选注

远上寒山石径斜

白云生处有人家

停车坐爱枫林晚

霜叶红于二月花

742

0

亭

车

坐

爱

枫

林

晚

霜

叶

红

于

二

月

花

天鹿丛书  
·杜牧诗选  
缪 钺 选注

---

河北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 330 号)

河北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1/32 4.25 印张 1999 年 1 月第 1 版  
199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01—4,000 定价:6.40 元

ISBN 7-5434-3331-1/I·400

# 前 言

---

杜牧，字牧之，唐京兆万年（陕西西安）人，晋杜预之后。杜氏是魏晋至唐数百年来的高门世族，唐朝人说：“城南韦、杜，去天尺五。”杜牧的祖父杜佑在唐德宗、顺宗、宪宗三朝作宰相，烜赫一时，后来杜牧的堂兄杜惊又在武宗、懿宗朝作宰相，所以杜牧是出身于高门世族官僚地主家庭。

两晋南北朝时，高门世族垄断政治经济的特权，到了唐朝，因为社会经济的变化，选举制度的改革，庶族地主出身的新兴进士阶层参加政治，与高门世族争雄长，于是高门世族之中逐渐发生

变化。其中有一部分人，仍然严守传统，尊重经术，轻视诗赋，标榜礼法，反对放荡，与新兴进士阶层处于敌对地位，如李德裕、郑覃等。但是也有一部分高门世族，在当时风气的熏陶中，渐渐改变门风，而沾染新兴进士阶层的习气，杜家就是这样。杜佑于妻亡之后，以嬖妾李氏为正室，封密国夫人，这是高门世族礼法所不许的，所以“时论非之”，而杜佑毅然不顾。杜牧不拘绳检，纵情声色，喜与妓女往来，流传风流艳事，这也是李德裕、郑覃所讥的进士“浮薄”之风。所以杜牧虽然出身于数百年来的高门世族，但是他的思想作风与新兴进士阶层接近（从陈寅恪先生说，见所著《唐代政治史述论稿》中篇《政治革命与党派分野》）。

杜牧虽家世显贵，但一生仕宦并不很得意。文宗大和<sup>①</sup>二年（828），杜牧进士及第，制策登科，为弘文馆校书郎，试左卫卫兵曹参军。但是不久即出为江西、宣歙、淮南诸使府幕僚，一度内擢监察御史，旋即移疾，分司东都，后又供职宣歙使府，所谓“十年为幕府吏，每促束于簿书宴游间。”（《樊川文集》卷十六《上刑部崔尚书启》）开成三年（838），内擢为左补阙，史馆修撰，转膳部、比部员外郎。武宗会昌初，又外放为黄州刺史。据杜牧《祭周相公文》（《樊川文集》卷十四）所说：“会昌之政（‘政’字原作‘改’，从《全唐文》校改），柄者为谁？忿忍阴汙（‘汙’字原作‘汗’，从《全唐文》校改），多逐良善。牧实忝幸，亦在遣中，黄岗大泽，葭苇之场。”可见这次外

---

<sup>①</sup> 唐文宗年号，或作“太和”或作“大和”，应以“大和”为是。《潜研堂金石文跋尾》卷八《李渤留别南溪诗》跋语云：“唐文宗纪年，本云‘大和’，予所见石刻，无有作‘太’者，今新旧史，《通鉴》皆讹作‘太’字，当据石刻正之。”杨氏景苏园影宋刊本《樊川文集》，《四部丛刊》影明刊本《樊川文集》，均作“大和”。

放是受当时宰相李德裕的排挤。其后转池州、睦州，“三守僻左，七换星霜，拘挛莫伸，抑郁谁诉。”（《樊川文集》卷十六《上吏部高尚书状》）宣宗大中初，李德裕失势，杜牧官位稍升，曾为司勋员外郎，史馆修撰，转吏部员外郎，出为湖州刺史，又内擢考功郎中，知制诰，转中书舍人，不久即死去（关于杜牧生平行迹，详拙著《杜牧之年谱》，载《浙江大学文学院集刊》第一、二两集中）。杜牧性情耿介，不屑于逢迎权贵。《新唐书》卷一六六《杜牧传》说：“牧刚直有奇节。”又说：“牧亦以疏直，时无右援者。从兄惊更历将相，而牧困蹶不自振，颇怏怏不平。”杜牧与牛僧孺个人感情很好，但是他与牛党并无多少牵涉；李德裕之父李吉甫曾作过杜佑的僚属（《樊川文集》卷八《唐故岐阳公主墓志铭》），杜家与李家是世交，但是杜牧不肯敷衍李德裕，因此为李德裕所不喜。所以杜牧虽是宰相之孙，少年科第，凭借甚好，才华亦高，但是他一生仕宦并不很得意。

再就经济情况来看，杜牧一生也不很富裕。杜牧祖父杜佑虽是“家财巨万”，但是他的三个儿子各房中经济情况不同。杜牧是杜佑第三子从郁之子，杜从郁作官到驾部员外郎，早死，没有留下多少遗产，所以杜牧后来谈到自己少时经济情况说：“某幼孤贫。安仁（安仁是长安城中的坊名，安仁坊在长安朱雀门街东第一街从北第三坊。）旧第置于开元末，某有屋三十间，去元和末，酬偿息钱，为他人有，因此移去。八年中凡十徙其居，奴婢寒饿，衰老者死，少壮者当面逃去，不能呵制。……长兄以驴游丐于亲旧，某与弟颠食野蒿藿，寒无夜烛，默念（‘念’字从《全唐文》校增）所记者凡三周岁。”（《樊川文集》卷十六《上宰相求湖州第二启》）后来他一直没有很多的产

业<sup>①</sup>，主要靠官俸生活，而且他的经济负担相当重。他堂兄慥罢官闲居，弟颋病失明，与李氏孀妹寓居扬州，都要杜牧供养。杜牧作刺史时，供给“一家骨肉，四处安活”，大中初，调到长安作京官后，因京官俸薄，于是“一家骨肉，四处皆困”（《樊川文集》卷十六《上宰相求杭州启》），不得不三番五次的上书宰相请求外放。唐朝士大夫都以京官清要，愿作京官而不愿作外官，班景倩自扬州采访使入为大理少卿，路过汴州，汴州刺史倪若水钱送他说：“班公是行若登仙，吾恨不得为驹仆。”（《新唐书》卷一二八《倪若水传》）但是杜牧独以京官而力求外放，他是为解决经济负担问题，有不得已之苦衷的<sup>②</sup>。一直到他从湖州刺史离任回京，才积蓄了一些俸钱，修治他祖父遗留下的长安城南樊川别墅，作为游赏之地（裴延翰《〈樊川文集〉序》），

---

① 杜牧有产业多少，不可确考。《樊川文集》卷十六《上宰相求湖州第二启》提到他由宣歙观察幕僚内擢左补阙时（杜牧三十六岁）与他弟弟杜颋商量是否同归长安，曾说：“京中无一亩田，岂可同归？”他在长安附近大概没有土地。《樊川文集》卷二有《李侍郎于阳羨里富有泉石某亦于阳羨粗有薄产叙旧述怀因献长句四韵》诗，卷四《正初奉酬》诗亦有“明时刀尺君须用，幽处田园我有涯。一壑风烟阳羨里，解龟休去路非赊”之句，杜牧在阳羨（江苏宜兴）置有产业。冯集梧《樊川诗注》引《一统志》，宜兴有杜牧水榭故址。刘崇远《金华子杂编》卷上记杜牧子晦辞曾隐居阳羨别业，应是承继他父亲的遗产。

② 唐朝京官俸钱薄外官俸钱厚的情况，是元载作宰相时造成的。《通鉴》唐纪四十一代宗大历十二年：“元载以仕进者多乐京师，恶其逼己，乃制俸禄，厚外官而薄京官，京官不能自给，常从外官乞贷。”又说：“自兵兴以来，州县官俸给不一，重以元载、王缙随情徇私，刺史月给或至千缗，或数十缗。”大历十二年，杨绾、常衮为相，曾调整俸钱，但仍然是京官俸薄而外官俸厚。即就杜牧事而论，杜牧在大中初为司勋员外郎，转吏部员外郎，请求外放为杭州或湖州刺史，员外郎每月俸钱十八贯（《唐会要》卷九十一《内外官料钱上》），而杭州、湖州都是上州，上州刺史每月俸钱在那时是一百六十贯（《通鉴》唐纪四十一代宗大历十二年胡三省注说，是年定地方官俸钱，上州刺史八万，“自是年定俸之后，至于会昌，则又倍之。”所以在大中时，上州刺史每月俸钱应是十六万，即是一百六十贯），相差仍甚大。

但是不久他就死了。所以杜牧的一生，既不如他堂兄杜惊入为宰相出为节度使的权势煊赫，又不如他另一位堂兄杜谗的大治产业，“成富家翁”（《樊川文集》卷九《唐故复州司马杜君墓志铭》），就求富贵而论，杜牧在他的堂兄弟中是相形见绌的。

就以上所提到的几种情形看来，杜牧虽出身于高门世族的家庭，但已深染新兴进士阶层的风气，因此他的思想就不至于那么保守；同时，因为他性情耿介刚直，不能逢迎权贵，不肯经营财利，所以仕宦不很得意，经济也不很富裕。这就使他与当时统治者有相当的距离，能揭发时政腐败而同情民生疾苦，在思想中具有进步性。

杜牧生于唐德宗贞元十九年，卒于宣宗大中七年，年五十一（803—853）<sup>①</sup>。他所生的时代，正是晚唐多事之秋。唐帝国的盛世早已过去，均田制破坏已久，土地大量集中，两税法日久弊生，杂税苛捐，有加无已，民生日窘，而藩镇跋扈，宦官擅权，朋党倾轧，统治阶级内部矛盾，错综复杂，都加重了人民的痛苦，使阶级矛盾日益尖锐化，而国外的吐蕃、南诏、回鹘又纷纷侵扰，当时的中国，正是处在内忧外患之中。

---

① 关于杜牧年岁，新、旧《唐书》本传都说他卒年五十，而未言卒于何年。《樊川文集》中作品有数篇自记年岁者，推其生年，当在唐德宗贞元十九年，而《樊川文集》卷十杜牧《自撰墓志铭》，似得病将死前所作，亦云“年五十。”所以钱大昕《疑年录》谓杜牧年五十，生贞元十九年癸未，卒大中六年壬申。我以前作《杜牧之年谱》，发表于《浙江大学文学院集刊》第一、二两集中，关于杜牧生卒年，就是用以上的说法。后来浙江大学中文系同学徐扶明君抄示岑仲勉先生《李德裕会昌伐叛编证》（载《中山大学史学专刊》第二卷第一期）中的一段见示，其中考证杜牧卒年与旧说不同，认为《樊川文集》卷十七有《归融赠左仆射制》，而归融之卒在大中七年正月，同卷又有《崔璵除刑部尚书苏滂除左丞崔璵除兵部侍郎等制》，而崔璵诸人除官均在大中七年七月，因此推定杜牧之卒不得早于大中七年七月，如卒于大中七年，则年五十一。今从岑仲勉先生说。

杜牧有忧国忧民的情怀与经邦济世的抱负，承继了他祖父杜佑作《通典》考明历代典章制度以施诸实用的家学传统，很注意研究“治乱兴亡之迹，财赋兵甲之事，地形之险易远近，古人之长短得失。”（《樊川文集》卷十二《上李中丞书》）以杜牧的眼光看来，当时国计民生中最重要的问题，就是藩镇跋扈与外族侵陵，他主张削平藩镇，加强统一，收复失地，巩固边防。他反对代宗、德宗以来对藩镇的姑息政策，尤其痛心的是，当宪宗一度振作，削平抗命的藩镇之后，而穆宗时君相措置乖方，再失河朔。于是作《罪言》，发抒自己的意见，认为国内不断的战争使人民陷于水深火热，所以说：“若欲使生人无事，其要在乎去兵”，然而“不得山东（所谓‘山东’，指太行山以东，即今河北省，唐卢龙、成德、魏博三镇所在）兵不可去”，因此主张讨平藩镇，消弭兵端，而不当姑息，听其割据。藩镇跋扈固然是统治阶级内部矛盾，但是就人民利益来说，统一总比割据好，就唐朝具体历史情况来看，藩镇割据加深了人民的痛苦。因为藩镇割据，中央政府辖区缩小，譬如宪宗初李吉甫所上《元和国计簿》，当时供赋税者只有八道四十九州，一百四十四万户，当天宝时四分之一（《通鉴》唐纪五十三），人民负担自然加重；加以朝廷讨伐藩镇，藩镇抵抗朝廷，藩镇与藩镇之间又互相攻击，兵连祸结，荼毒生灵；而在藩镇辖区内的人民，由于征兵重敛，以及种种防禁，尤其痛苦。譬如魏博节度使田承嗣“重加税率，修缮兵甲”，数年之中，有兵十万（《旧唐书》卷一四一《田承嗣传》）；昭义节度使李抱真“籍户丁男，三选其一”（《旧唐书》卷一三二《李抱真传》）；昭义节度使卢从史“日具三百人膳，以饷牙兵”，而他的节度使私厨月费六千石、羊千首、酒数十斛，“潞人甚困”（《新唐书》卷一四三《郗士美传》）；更厉害的是淮西节度使吴少阳、吴元济父子统治下的蔡州，“途无



偶语，夜不燃烛，人或以酒食相过从者以军法论”，裴度平淮西后，取消这些苛禁，于是“蔡之遗黎始知有生人之乐。”（《旧唐书》卷一七〇《裴度传》）所以唐代藩镇割据，加重人民的痛苦，阻碍其辖区内经济文化的发展，而杜牧反对姑息政策，主张削平藩镇，加强统一，是符合于当时人民利益的。并且杜牧认为朝廷对付藩镇，并不能只靠用兵，而最要紧的还是修明政治。他在《罪言》中说：朝廷对付藩镇，“上策莫如自治”，中策才是取魏，下策是浪战；朝廷必须自己检查，“法令制度，品式条章，果自治乎？贤才奸恶，搜选置舍，果自治乎？障戍镇守，干戈车马，果自治乎？井闾阡陌，仓廩财赋，果自治乎？如不果自治，是助虏为虏。”他看到离京都不远的澄城县，因为官吏贪暴，征敛严急，人民多逃避到深山中，他于是慨叹说：中央政府政治这样坏，“燕赵之盗（指河北藩镇）复何足怪乎？”（《樊川文集》卷十《同州澄城县户工仓尉厅壁记》）这种注重人民利益的想法是有进步性的。

这里可能引起一种疑问，就是说：晚唐政治腐败已极，阶级矛盾尖锐，只有通过农民起义，打击封建统治，摇撼以至于消灭李唐王朝，才能推动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而杜牧主张削平藩镇，加强统一，仍然要维持唐王朝的统治，这种想法是否有进步性呢？须知农民起义推动封建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这一真理，是我们今日学习了马克思列宁主义以后才懂得的，唐朝的士大夫如杜牧，绝不可能懂得这个道理，我们也不能以此标准要求他。杜牧对于历史上的农民起义，虽也表示相当的同情（详后），但是他在当时是不会主张农民起义的。杜牧主张朝廷改善政治，削平藩镇，以减少人民的痛苦，就杜牧的阶级出身及当时历史情况说来，应当肯定这种思想的进步性。

关于边防，杜牧首先注意收复河西陇右。自肃宗以后，河

西陇右逐渐为吐蕃侵占，边防前线西止于邠州（陕西邠县）、陇州（陕西陇县），距京都长安仅数百里，代宗时，吐蕃就曾一度侵入长安，这对于唐政府是很大的威胁，而陇右河西一带人民受吐蕃统治者的压迫奴役，也无日不盼望收复失地，重归唐朝。沈亚之到过西方边界，耳闻目击，他说：这一带汉人“为戎奴婢，田牧种作，……及霜露既降，以为岁时，必东望啼嘘，其感故国之思如此。”（《沈下贤文集》卷十《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策》）杜牧为巩固边防，拯救沦陷区的人民，所以很关心河西陇右的收复，曾作《河湟》诗，慨叹代宗时元载建议收复河湟，后来宪宗亦有收复河湟之志，可惜都未做到；武宗稍能振作，杜牧作《皇风》诗，希望他收复河湟；宣宗时，吐蕃内乱，陇右河西一带人民驱逐吐蕃，复归唐朝，杜牧作诗歌颂。武宗会昌初，又有回鹘的侵扰。当时回鹘为黠戛斯所逼，南侵唐境，虽然被唐朝打败，但是余部散居漠南，仍可能为后患。杜牧上书宰相李德裕，建议乘仲夏回鹘无备，发兵攻击，出其意外，可得胜利而绝后患（《樊川文集》卷十六《上李太尉论北边事启》、《新唐书·杜牧传》）。杜牧喜论兵，曾作《守论》、《战论》、《原十六卫》，又注《孙子》，但并非纸上空谈，而是行之有效。除了此次对回鹘用兵的建议以外，当会昌中讨伐抗命的藩镇泽潞刘稹时，杜牧也曾上书李德裕，陈述用兵策略，李德裕采纳他的意见，获得胜利（《樊川文集》卷十一《上李司徒相公论用兵书》、《新唐书·杜牧传》）。所以吴武陵称赞杜牧“真王佐才。”（《唐摭言》卷六）

一个忧国忧民的士大夫，必然要反对统治者的荒淫而想拯救人民的疾苦，杜牧就是这样。唐敬宗沉溺声色，大治宫室，杜牧作《阿房宫赋》，假借秦朝，讽刺当世（《樊川文集》卷十六《上知己文章启》：“宝历大起宫室，广声色，故作《阿房宫赋》”）。

他的话说得相当沉痛，他说：“嗟乎，一人之心，天下人之心也。秦爱纷奢，人亦念其家，奈何取之尽锱铢，用之如泥沙？”结果“使天下之人不敢言而敢怒”，于是“戍卒叫，函谷举，楚人一炬，可怜焦土。”秦朝灭亡是咎由自取，“族秦者秦也，非天下也。”杜牧因为阶级性的局限，他当然要维持封建统治，不会主张农民起义，但是当统治者荒淫贪暴民不聊生之时，他认为“戍卒叫，函谷举”，是应该的，秦朝灭亡也是自取的，这就是对于农民起义有相当的同情。杜牧在敬宗时作这一篇赋是危言讽刺，而数十年后，黄巢所领导的农民大起义，正应了他所说的话。会昌初，杜牧为黄州刺史，是他第一次做地方官。他在到任以后的十六个月中，作了下列诸事：

伏腊节序，牲醪杂须，吏仅（唐朝人用“仅”字，是言其多的意思，与我们现在的用法恰恰相反）百辈，公取于民，里胥因缘，侵窃十倍，简料民费，半于公租，刺史知之，悉皆除去。乡正村长，强为之名，豪者尸之，得纵强取，三万户多五百人，刺史知之，亦悉除去。茧丝之租，两耗其二铢，税谷之赋，斗耗其一升（“升”字原作“斗”，从《全唐文》校改），刺史知之，亦悉除去。吏顽者笞而出之，吏良者勉而进之。民物吏钱，交手为市，小大之狱，面尽其词。（《樊川文集》卷十四《黄州祭城隍神祈雨第二文》）

杜牧经常在汴河中乘船，他看到“汴州境内，最弊最苦，是牵船夫。大寒虐暑，穷人奔走，毙踏不少。”他记得有一次路过襄邑（河南睢县）看到县令李式“条疏牵夫，甚有道理。”李式的办法是先作好簿籍，由县令自己掌握，按籍点派，富豪者不能逃避，黠吏也不能作弊。杜牧作刺史时，对于差遣役夫，也仿此法，并且将此办法写信告知汴州从事，请他采用（《樊川文

集》卷十三《与汴州从事书》)。以上的事例，都可说明杜牧关心人民的疾苦，并且在他力所能及的范围之内加以解除。

杜牧进步思想的另一表现，在于他对佛教的意见。自东晋南北朝以来，统治阶级利用佛教麻醉人民，同时也欺骗自己。统治者剥削者作了许多损害人民的事情，抚心自问，不免内愧，于是信奉佛教，以为这样一来，就可以减去罪恶，求得福祐，因此他们更“心安理得”的加强作恶，这也就是唐代许多社会上层的人都喜欢信佛的缘故。杜牧对于这种隐微而卑鄙的心理加以深刻而尖锐的揭发，指出他们舍财信佛是要“买福卖罪”。同时，因为佛教盛行，为僧者多，在社会上寄生，增加劳动人民的负担，所以杜牧赞成武宗禁止佛教，使僧尼还俗，寺庙奴婢及依附人口都编入农籍，寺院所占土地也收归国有，这样就增加农业生产，减轻每个农民平均的担负（《樊川文集》卷十《杭州新造南亭子记》）。在唐代士大夫好佛的风气中，杜牧此种见解，除韩愈、孙樵等少数人外，是不多见的。

杜牧性情刚直，自称“褊狷”（《长安送友人游湖南》诗），他有抱负，有主张，对事对人，有自己的看法，不肯随时俯仰，苟合取容。他的志同道合的朋友如李甘、李中敏等，也都是能反抗权奸，不畏强御的。杜牧自己说：“邪柔利己，偷苟谄谄，可以进取，知之而不能行之，非不能行之，抑复见恶之，不能忍一同坐与之交语。”（《樊川文集》卷十三《上池州李使君书》）当时正是牛李党争剧烈的时候，杜牧虽受牛僧孺知遇之恩，但是他并不同意牛僧孺姑息藩镇的政策，他虽然受到李德裕的排挤，但是李德裕在会昌中做宰相时，讨伐泽潞，抵抗回鹘，是杜牧所赞同的，所以他上书于李德裕陈述作战策略，李德裕采纳他的意见，得到胜利。这些都说明杜牧不以私废公，是比较光明磊落的。

在封建社会不合理的制度之下，尤其是在像晚唐那样浊乱的政治之中，一个有气节有抱负的人，自然是常会受到挫折，不能很得意，所以杜牧思想中也有矛盾与苦闷。他本是刚直的，但是多年周旋于当时腐败的官场中，自己也慨叹有些变了，他说：“平生自许少尘埃，为吏尘中势自回。”（《书怀寄中朝往还》）他看到自己的好友李甘、李中敏都曾因为反抗权奸与宦官，遭受贬谪，而自己也受到排挤，由京官外放为黄州刺史，于是作《自遣诗》说：“闻流宁叹吒，待俗不亲疏。遇事知裁剪，操心识卷舒。”表示灰心消极，想要敷衍世俗，当然这里还是寓有愤懑不平之意。后来“三守僻左，七换星霜”，虽然更牢骚不得志，但是因为家庭经济负担，又不得不做官以取得俸禄，到四十六岁由睦州刺史内擢为司勋员外郎、史馆修撰时，作《除官归京睦州雨霁》诗又说：“姪女真虚语，饥儿欲一行。浅深须揭厉，休更学张纲。”这些都是杜牧思想中的苦闷，也就是封建社会中有正义感的士大夫的苦闷，容易使他们晚年趋向于消极。

总之，中国封建社会士大夫中有这样一种类型，他们接受古代儒家或道家思想中的进步成分，他们有正义感，有比较开明的思想，主观上虽是要维持当时的封建统治，保护本阶级的利益，但是他们反对恶浊的政治，同情人民的疾苦，爱护国家民族，要巩固边防，抵抗外侮，对于当时的政治，常提出许多改善的意见。自战国时屈原以及西汉贾谊、晁错以来，各时代都有这样的人，虽然数目是并不多的。杜牧也应当是属于这一类型，所以杜牧在二十五岁时作《感怀》诗，陈述自己的抱负后，结句说：“聊书《感怀》韵，焚之遗贾生。”可见他是以贾

生作为千古知己，也就是说，以贾生自比<sup>①</sup>。这是杜牧思想中进步的方面，也就是他的诗歌所以能反映现实而具有人民性的根据。

## 二

杜牧有抱负，有气节，忧国忧民，同时他在文学方面又有高超的天才与深厚的修养，他的与人民相通的思想感情，用高度艺术形式的诗歌表现出来，遂使他成为晚唐杰出的诗人。

正如上文所提到的，杜牧对于时事中最注意的问题，就是藩镇跋扈与外族侵陵，他认为此二事密切关系国家人民的利害，必须除此二患，国家才能安宁，人民才能安居乐业。他的许多诗篇中都表示这种政治抱负与忧国忧民的情怀。他在《郡斋独酌》诗中说：“平生五色线，愿补舜衣裳。弦歌教燕赵，兰芷浴河湟。腥膻一扫洒，凶狠皆披攘。生人但眠食，寿域富农桑。孤吟志在此，自亦笑荒唐。”这几句诗很明显的表白自己的志愿，想辅佐君主，施展才能，削平燕赵藩镇，收复河湟失地，使人民安居乐业，发展生产，与杜甫“致君尧舜上，再使风俗淳。”“穷年忧黎元，叹息肠内热”的热情宏愿相似。当文宗大和初，朝廷讨沧州抗命的藩镇李同捷，杜牧作《感怀诗》，慨叹安史乱后数十年中藩镇跋扈之祸，影响到国衰民困，“夷狄日开张，黎

---

① 关于杜牧类似贾谊这一点，古人也曾论到。全祖望《鲒埼亭集外编》卷三十七《杜牧之论》：“杜牧之才气，其唐长庆以后第一人耶？读其诗古文词，感时愤世，殆与汉长沙太傅相上下。”

元愈憔悴。”武宗会昌二年（842），回鹘南侵，朝廷征调大兵防边，杜牧作《雪中书怀》诗，关心边防，说：“北虏坏亭障，闻屯千里师。”顾虑到“牵连久不解，他盗恐旁窥。”并且在这两首诗中杜牧都还表示自己有策略，有办法，只是慨叹朝廷不能用自己，他说：“关西贱男子，誓肉虏杯羹。请数系虏事，谁其为我听？”又说：“臣实有长策，彼可徐鞭笞。如蒙一召议，食肉寝其皮。”对于吐蕃侵占河西陇右之事，杜牧一直是极关心的。他作《河湟》诗，关怀河西陇右沦陷区的人民“牧羊驱马虽戎服，白发丹心尽汉臣。”又想到河湟沦陷数十年，但是朝廷并不积极图谋收复，慨叹“惟有凉州歌舞曲，流传天下乐闲人。”武宗会昌四年（844），议复河湟，命刘濛为筹边使（《通鉴》唐纪六十三），杜牧很高兴，于是作《皇风》诗，歌颂武宗，希望“何当提笔待巡狩，前驱白旆吊河湟！”后来到宣宗时，陇右三州七关人民乘吐蕃衰乱，驱逐吐蕃统治者，复回唐朝，大中三年（849），河陇老幼千余人来到长安，宣宗在延喜门楼上接见他们，他们脱去胡服，换上汉服，欢呼舞跃，观者皆呼万岁（《通鉴》唐纪六十四）。杜牧此时正在京都为司勋员外郎，亲见此种盛况，所以作诗赞叹，有“听取满城歌舞曲，凉州声韵喜参差”之句（《今皇帝陛下一诏征兵不日功集河湟诸郡次第归降臣获睹圣功辄献歌咏》）。杜牧这些伤时感事之作，都是直抒胸臆，忧深而志壮，其中《感怀》与《郡斋独酌》两篇五言古诗，长达五百字左右，尤为沉郁顿挫，笔势健举。此外，杜牧也用比兴之法，如《早雁》诗：“金河秋半虏弦开，云外惊飞四散哀。仙掌月明孤影过，长门灯暗数声来。须知胡骑纷纷在，岂逐春风一一回？莫厌潇湘少人处，水多菰米岸莓苔。”借咏雁以怀念北方边塞人民受回鹘侵扰之苦，能以高妙的艺术表达深厚的同情，尤其耐人寻味。

对于本朝昏聩荒淫的君主，如晚年的唐玄宗，杜牧要加以讽刺，如《过华清宫绝句三首》：“一骑红尘妃子笑，无人知是荔枝来。”“霓裳一曲千峰上，舞破中原始下来。”“云中乱拍禄山舞，风过重峦下笑声。”又如《华清宫三十韵》：“雨露偏金穴，乾坤入醉乡。玩兵师汉武，回手倒干将”等都是。唐玄宗晚年昏聩荒淫，宠幸杨妃，任用奸佞，穷奢极欲，虐用民力，纵容禄山，养虎遗患，是唐朝由盛而衰的关键，也为人民带来了严重灾难，所以杜牧对唐玄宗一再加以讽刺。同时，对于较好的君主如唐太宗，杜牧则加以怀念，如《将赴吴兴登乐游原》诗：“欲把一麾江海去，乐游原上望昭陵。”（昭陵是唐太宗的坟墓）当晚唐政衰民困之时，而怀念唐太宗的贞观之治，也就是对于当时政治的不满<sup>①</sup>。杜牧所以常用绝句体作讽刺诗，是因为在当时封建社会君主专制政体之下，这种不满意于本朝君主与当时政治的情绪，不便明言，也不便多言，故用绝句体，以含蓄的笔法，寓深刻的讽刺，造成艺术上的高度成就。杜牧描写劳动人民生活的，如《村行》诗：“蓑唱牧牛儿，篱窥蓑裙女。半湿解征衫，主人馈鸡黍。”写出劳动人民的和蔼朴厚；又如《题村舍》诗：“三树稚桑春未到，扶床乳女午啼饥。潜销暗铄归何处？万指侯家自不知。”写出农民生活的困苦，而又说到这种困苦决不是王侯富贵人家所能了解，为封建社会地主与农民两个对立阶级的经济生活作明显的写照，而同情自然是在农民方面。

杜牧是一个心地善良而富于感情的人，从大处说，他对于国家人民极为关怀，从小处说，他对于志同道合的朋友有真挚

---

<sup>①</sup> 《茗溪渔隐丛话前集》卷二十三引《石林诗话》云：“杜牧诗：‘清时有味是无能，闲爱孤云静爱僧。欲把一麾江海去，乐游原上望昭陵。’此盖不满于当时，故未有昭陵之句。江辅之谪官累年，后知虔州，谢表有云：‘清时有味，白首无能。’蔡持正为御史，引牧诗为证，以为怨望，遂复罢。”



的友谊，而又常同情社会上地位低下遭遇不幸的人。李甘、李中敏都是杜牧的好友，《旧唐书》卷一七一《李中敏传》说：中敏“性刚褊敢言，与进士杜牧、李甘相善，文章趣向，大率相类。”李甘因为反对郑注做宰相，被贬为封州司马，卒于贬所；李中敏也因为上疏请斩郑注，后来又反对宦官仇士良，两次遭到贬谪。杜牧作《李甘》、《李给事二首》、《哭李给事中敏》等诗，赞扬李甘、李中敏刚直的气节，也表示深厚的友谊。杜牧作《杜秋娘诗》，对于一个受封建统治者玩弄的民家女子在统治阶级内部矛盾中所受到的升沉波折及晚年穷困情况表示惋惜；又作《张好好诗》，对于一个妓女哀乐由人不能自主的生活寄与同情。在《杜秋娘诗》中，因杜秋的遭遇而慨叹到历史上一切女子或男子一生命运升沉变化的不定，归结到“己身不自晓，此外何思惟？”这也充分说明了在封建社会不合理的制度之下，一个人不能自己掌握自己的命运。杜牧固然不能了解到这种现象的社会本质，但是他已经注意并点明这一现象而提出疑问。

言情写景的小诗也是杜牧所擅长的。他经常喜欢用四句一首的绝句体，描写景物，抒发情感，能够含蓄精练，情景交融，往往在短短的两句或四句中，写出一个完整而优美的景象，宛如一幅画图，或者表达深曲而蕴藉的情思，使人玩味无尽，正如乔治·汤姆逊（George Thomson）在他所著的《马克思主义与诗歌》（《Marxism and Poetry》）一书中论诗人灵感时所说的：“他具有高度的发现事物本质的能力，以及把他所见到的用形象表现出来的能力。这些形象受到人们的热烈的欢迎，因为它们表达了同伴们的感受。这些感受原为他们所共有，只是他们自己不能表达罢了。”（袁水拍译本，改名《论诗歌源流》，作家出版社版，第三十六页。）所以前人论到唐代擅长绝句的诗人，总有杜牧在内，而后人选本中选杜牧的诗，也往往以绝句为多。现